

应急管理大学

教务处筹备组文件

教务处筹〔2025〕31号

关于做好2024级学生第二批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转专业是学院在教学资源允许的情况下，本着学生自愿的原则，提高学生学习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的重要措施。为做好2024级学生第二批转专业工作，根据学校学籍管理规定和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原则

拟转专业的学生务必慎重对待，详细了解转入专业的课程设置、学习内容和招收人数，认真考虑自身对新专业学习的适应能力，充分征求家长意见后，确定转专业意向。在校期间每位学生只有一次选择

专业的机会，且转出后不得转回。

学生提出转专业的，应当在转入学院、专业的实际办学条件允许情况下，符合下列情况之一者，可允许转专业：

（一）学生确有拟转入专业的特长和兴趣，转专业更能发挥其特长的；

（二）有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经学校指定医院检查证明，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本校拟转入专业学习的；

（三）经学校认定，学生确有某种特殊困难，不转专业无法继续学习的。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一般不允许转专业：

（一）入学未满一学期的；

（二）二年级及二年级以上的；

（三）正在休学、保留学籍期间的；

（四）按规定应退学的；

（五）已经转过专业的；

（六）跨文理科（文理科界限以高考招生为准）转专业的；

（七）受过警告及以上处分的。

二、适用对象

已取得学籍的 2024 级普通本科生。

三、受理时间

办理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5 月 29 日，其它时间不予受理。

四、办理流程

(一) 2025年5月22日—2025年5月29日，拟转专业学生本人填写《本科生转专业审批表》(见附件1)交给辅导员，5月30日18:00前辅导员收齐后转交学院教学秘书，各转出学院在6月6日下班前将审核完签字盖章后的转专业审批表和转专业汇总表(见附件2)交至教务处(明德楼201房间)刘老师处。

(二) 2025年6月9日—2025年6月12日，教务处审查学生是否符合转专业基本条件，反馈审查结果。

(三) 2025年6月13日—2025年6月20日，教务处将审查结果交各转入学院，转入学院召开党政联席会根据学生期末考试成绩等情况综合评议，确定拟批准的转入名单后报教务处。

(四) 2025年6月23日—2025年6月25日，校长专题会审批转专业名单。

(五) 2025年6月30日前，教务处网站公示转专业名单，公示结束后学生办理转专业报到手续。

五、转专业后的学籍和课程

(一) 学生转入新专业后，应该修满转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方能毕业和获得学位。

(二) 学生转专业后，原已取得学分的课程符合转入专业培养方案要求的，直接载入该生在转入专业上的学籍档案；原已取得学分的课程不符合转入专业培养方案要求但与转入专业培养方案要求相近的，可以申请学分置换，置换为现专业培养方案课程；不符合要求的，作为公共选修课学分记载入学籍档案。

(三) 对尚未修读、但转入专业的班级已经开设完毕的必修课程, 学生必须补修并取得学分。教务处将转专业学生需要补修的课程加入到成绩库中, 并按照对应学期安排转专业学生以自修的方式补修未修读的课程。

六、其他说明

(一) 学生在未办理完所有转专业手续前, 均应按照原所在学院及专业要求参加相应学习和活动。

(二) 任何个人、组织未经相关程序, 未履行相关手续, 皆无权擅自做主调整学生专业。

附件: 1. 本科生转专业审批表

2. 2024-2025 学年春季学期转专业学生名单

教务处筹备组

2025 年 5 月 23 日